

证券代码：834687

证券简称：海唐新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表决 股东将签字或盖章后的表决票扫描件发送至会议联系邮箱。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通讯表决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1日15:00。
- 2、通讯表决时间：2024年5月21日9:00至16: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687	海唐新媒	2024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段志敏先生代表董事会做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段志敏、姜鉴朋、姜铮。

（九）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在限额内办理银行授信等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经营计划，拟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限额内办理银行授信等融资。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授权方案之前，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办理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任一时点实际使用对外借款本金之和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等金融机构债务融资。根据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要求，可通过应收账款等资产抵质押、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法定代表人段志敏先生及其配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第三方担保公司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一种或多种方式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融资提供增信措施。具体以融资主体、担保方、金融机构等相关主体签署的相关文件内容为准。

授权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段志敏先生代表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与银行、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签署上述融资项下的有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质押、抵押、担保等相关申请书、合同、协议书等文件）。

上述融资授权额度不代表公司实际融资额度，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开展融资活动，具体融资能否实现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金融机构授信范围内取用资金，并按约定还本付息，支付相关费用。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段志敏、娄鉴朋、窦铮。

（十）审议《关于与子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卡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身份证办理登记。
-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1日14:3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严雷；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22号SOHO一期三单元8层；联系电话：010-59006280；邮箱：yanlei@haitanggroup.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唐新媒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